

作

集黑澤明作品集黑澤明作品集黑澤明作品集黑澤明作品集黑澤明作品集

集

黑澤明动感作品集

(第一辑)

劍

霸



延边人民出版社

黑

明作品集黑澤明作品集黑澤明作品集黑澤明作品集黑澤明作品集

澤

明作

集

明

第十九章 无边的夜色

目光到处，当他看到爱孙女那种惨淡、苍白的脸色时，心田深处，不由又传来阵阵隐痛。

脸色登时又变黯然！凄怆已极，老泪夺眶而出。

要知，公孙蒲虽然不再担心爱孙女的安危，但是骨肉连心，心田深处，如何能平静无波呢。

曲玉枫和龙寒秋，罩布在脸上的忧愁紧张之色，就在那位只闻其声，不见其面，而自称绿发婆子之人的语声甫落中，为之尽消，但两人的脸上，继之升起了无限惊奇之情。

曲玉枫瞬目一望龙寒秋，低声问道：“龙姐姐，不知道万老伯身畔那条血线玉龙能否解得公孙姑娘体中的酥骨蚀经砂之毒？”

龙寒秋亦低声回道：“这……我也不大清楚。”

二人的对话声，虽然很低，却也被那位自称绿发婆子之人，听得一字不漏，只听她发出一声啊的低低惊叫道：“血线玉龙为解毒瑰宝，别说是酥骨蚀经砂之毒，就是再厉害数倍之毒，只要有血线玉龙，也可以解救。”

微顿继道：“两位小友所说的万老伯，是否就是那位被武林同道尊为瞽目神医的万松涛万老前辈？”

公孙蒲曾听曲玉枫和爱孙女公孙郁文，提到过活捉血线玉龙的经过，因而立时接口答道：“丁女侠，正是那位瞽目神医万大侠。”

自称绿发婆子之人闻言轻噢一声，随又笑着说道：“三位远来是客！我老婆子本当略尽地主之谊，请三位进洞稍息，以茶代酒，略示敬意！”

“无奈我固疾复发，正在运息自疗不克分身，怠慢之处，尚祈公孙大侠、曲、龙两位小友大量涵谅。”

曲玉枫和龙寒秋闻言为之一怔，心里不由暗道：“她怎么知道我姓曲呢？”

“她怎么知道我姓龙呢？”

两人心念乍起未已，只听公孙蒲说道：“有扰清修已感愧赧，倒是请丁女侠原谅老朽三人冒闯仙居失礼之举。”

“公孙大侠也不必为此小事，而耿耿于怀。”

略停继道：“文儿的毒伤痊愈之后，我即命其返回祈连，请公孙大侠放心，恕我老婆子行动不便，不能远送三位。”

言下已表明心意，在下逐客令了。

公孙蒲焉有听不出来的道理，遂立即拱手说道：“文儿之事就拜托丁女侠了，老朽等三人就此告别。”

不过他心里却有一事难以释怀，那就是公孙郁文和绿发婆子究竟是什么关系呢？张口文儿，闭口文儿，叫的那么亲呢。

曲玉枫和龙寒秋见状，遂也拱手施礼，随在公孙蒲的身后，顺着来路，向万蛇峡口走去。

就在三人的身形刚刚走出数丈左右之际，突又听得那位自称绿发婆子之人，笑着说道：“相逢未曾晤面，亦算有缘，我

老婆子恭为长辈，无物可赠两位小友，今以自制的解毒丹丸，分赠两位小友每一人粒。”

微顿语含深意地继道：“我为炼制此丹，曾化费了无数心血，虽不敢夸称为解毒圣品，但对解救迷性一类之毒物，颇有功效，希两位小友慎藏之，以备不时之需。”

其语声甫落，曲玉枫和龙寒秋，就见两粒碧绿而大如龙眼的丹丸，径奔两人的胸前疾飞过来。

以两人的功力及锐厉的目光，依然未能发现这两粒丹丸，是从哪个方向飞来，不由暗暗想道：“此人功力之高，为当今武林中所罕见，其存身之所隐秘而不愿为外人所悉，目的又何在呢？难道对自己三人尚有疑念吗？”

思忖中两人分别将丹丸接在手中，立感一股淡淡的清香发自丹丸之上，冲鼻而入，顿感心旷神怡。

两人手持丹丸再度拱手说道：“谢谢前辈的恩赐。”

不闻回声，三人这才转身向峡外飞驰而去。

一路上三人均是默默无言，好象各自满怀心事似的。

到达峡口，公孙蒲将身形一顿，轻叹一声，道：“我此次昆仑之行，不但未能为老友略尽绵力，几乎将我这条老命搭上，若不是枫儿几度援手，我恐怕早已暴骨荒野。”

言下不胜感慨。

稍顿之后，又继续说道：“长江后浪推前浪，一代新人胜旧人，我老了，此后卫道扬善的重任，将由你们来肩负……

“我准备这就返回祈连故居，从此终老斯乡，与清风明月共度我这有限的岁月，这生再不做出山之想。”

说罢，望着曲玉枫和龙寒秋发出一无声的苦笑，两道目光慢慢停留在曲玉枫的脸上注视不瞬，双唇一动欲言又止。

四目相接之下，曲玉枫只感公孙老侠的双目之内，蕴含着无限愁伤，忏悔，更有一种令其难以形绘的痛苦之情。

在这四目相接的刹那之间，他的心田深处，对这位当年曾经叱咤风云，威震武林而不可一世的高大老人，油然而生出一种同情，敬爱，仰慕交织而成的复杂之情，情不自禁地低唤一声：“公孙爷爷……”

他和公孙蒲相识以来，一直唤公孙蒲为老前辈，现在这一改口，使两人之间的关系又近了不少。

不知何故，公孙蒲骤闻之下，脸色竟为之一变，好象这声爷爷勾起了他的无限伤痛往事！

随着脸色一变之后，双目之内竟为之老泪纵横，沿着双颊簌簌而下，滴落胸前，襟衣尽湿。

曲玉枫惶恐地望着公孙蒲，不知如何是好。

公孙蒲见状，强抑悲痛用衣袖拭去脸上的泪痕，望着曲玉枫慈祥地一笑，接着又轻叹一声，道：“触景情生，使我想起了我那失踪的孙儿，一时悲怀难抑丑态毕露，倒叫孩子你见笑了。”

曲玉枫轻噢一声道：“公孙爷爷，令孙因何……”

公孙蒲好象很怕提起这件往事，他不等曲玉枫说完，即急急插嘴说道：“过去的事，不提也罢！多说徒乱人意……”

语声中目光一扫龙寒秋，道：“你们两个均身负师门重任，急需待办，而我也想早一点返回祈连，我看我们就此分手好了……”

语声至此，皱眉微吟，道：“明年的九月中旬，你俩来祈连一趟我有要事相告。”说至此处，目光再度一扫曲玉枫，特别叮嘱一声，道：“枫儿，希你谨记勿忘！”

“是！公孙爷爷，枫儿谨遵教谕，不敢稍忘。”

公孙蒲将头轻轻一点，目光又对两人注视一眼，在珍重声中，飞驰而去。瞬眼之间，已是身影俱杳。

曲玉枫和龙寒秋，望着公孙蒲那高大的身影消失之后，两人怀着满腔惆怅，相偕返回阳腾。

返回阳腾天色已暗，两人草草进过晚餐，即分房休息。

一宿无话。

第二天天一亮两人又相偕上路，自从曲玉枫发现了龙寒秋的本来面目后，两人之间，显得有点生疏。

这是必然之情，曲玉枫已发觉龙姐姐对自己暗生爱意，可是他已与余仲梅私订终身，只好硬起心肠辜负龙姐姐的一番盛情。

而龙寒秋，虽有满腔热情，也不好意思随便表露。

两个时辰以后，两人行至南北分岐的交叉路口，昨天晚上曲玉枫已对龙寒秋说过，他要远游中原，而龙寒秋却奉她祖母东海神尼之命，不得离开新疆。

在这种情形下，两人只有分道扬镳，临分手之际，龙寒秋强抑羞意，对曲玉枫说道：“枫弟弟，我们暂此分手，但愿来年九月相会之后，此生此世，相偕至死永不分离。”言下已明示爱意，说罢，即飞驰而去。

曲玉枫焉能听不出龙姐姐话中含着弦外之音，一时之间他不知所措。

他真想将龙姐姐唤住，明告他和余仲梅的一段经过及关系，但是，他实在不忍太伤龙姐姐的心。

所以，话到唇边，又忍了回去。

目光怔怔地望着龙寒秋渐去渐远的身形，惆怅、默然、离

伤之情，一齐涌塞心头。

虎目之内，顿时，热泪滚滚而下。

一直到龙寒秋的身形，完全消失之后，他才移动身形慢慢向南走去，思绪如麻，茫然而行。

此时，如有人问他到哪里去，他真无法回答。

天意施然，两人这一分手，几成永诀。

由此时起，曲玉枫可说是厄运当头，几度再世为人。

日后龙寒秋，几乎死在曲玉枫的手里。

寒冬早已降临大地！

草木随着严冬的来临，而衰枯下来。处身在这触目凋零，苍凉的境界里，心情自然而然地会受到感染，悒郁寡欢。

日影偏西，天已过午，由于天气太冷的原因，路上行人极少。

莎车为南疆重镇，交通便利，南通印度，西通阿富汗，它掌握着南疆东西交通的枢纽，因而商业鼎盛，再加上当地土地肥沃，出产丰富，是以繁华情形，仅次于迪化奇台等地。

在往常这个时候，莎车城内正在是闹市方兴，人群熙来攘往，络绎不绝，叫买叫卖之声不绝于耳。

而如今由于人们畏寒之故，除非万不得已，就不出门了，在家围炉取暖，因而，如今的莎车车内，冷冷清清的失去了往日的旧貌。

蓦然！

一匹汗气蒸腾，兰筋竹耳，纯白一色的高头骏马，沿着莎车那长长的市街，向前疾驰着。

哒的蹄声划破了冷清而静寂的莎城市街，不少行人，都伫足投以惊奇的目光。

马上的骑客，是一个文生装束之人，因其脸上用一块洁白素巾罩着，因而无法看出他的年龄。

但是从其扬鞭持缰，洁白细嫩的双手看来，年纪是不会太大，最多也不会超过二十五六岁。

这骑白马，来到莎车城内最大的一家名叫厚福酒楼门前，停了下来，马上乘客，只将身形轻晃，已跃落地面。

一眼就可以看出，此人身手不弱。

酒楼内的伙计们，一见生意生门，一涌而走出来两名伙计，最头前的那个跨步上前，接过马缰。

走在后面的一个，垂手哈腰，笑着说道：“客官，您里边请。”

说罢，头前带路。

那个蒙面文生，只将头微微一点，随在伙计的身后，向楼内走进。他一脚跨入楼门，目光不由自主地向四周打量过去。

只见这座酒楼还真够大，看样子至少可以容纳百数十人左右，而现在呢却只有聊聊的五六个客人。

蒙面文生随着伙计，来到靠窗的一张桌子上，坐了下来，不大一会，伙计就将他要的酒菜端了上来。

就在这个时候，由门外又进来两个客人。

只见这两个客人，鬓发如霜，看年纪均在七十左右，瘦骨棱棱，一高一矮，静面无髯，每人穿着一件半大的深蓝皮袍，两人四道目光，瞬动之下炯炯生寒，嘴角各挂着一丝险诈而傲然的冷笑！

这两个老人的举止行貌，穿章打扮，件件都惹人注目。

而最惹人注目的是，两人的左胸前襟上各绣着一柄长约二寸的赤红宝剑，在剑柄的下方，尚绣着三枚约有拇指肚大

小，维肖如真的金铃。

酒楼内的七八名伙计，自那两个老人现身之后，一个个赶忙垂手肃立，默然无声，神态之间极为恭敬。

两名老人望着众人低声嘿嘿一笑，径在一张桌旁坐了下来，一个伙计急忙趋步上前，躬身问道：“两位老人家，要用点什么？”

其中矮的一个，双目一翻，冷冷地说道：“没长眼的东西！这还用问？照规矩上就是了。”

那个伙计脸色大变，一连应了几声！

“是！是！”

他的身形，在连是声中，转身向后匆匆走去。

这时，酒楼的后进，匆匆地走进一个年约四十左右，华服绵裘，身材魁梧的高大壮汉。

而其左胸前襟上也同样的绣着一柄赤红小剑，而剑柄的下方却仅绣着两枚金色的小铃。

壮汉来到两个老人的面前，拱手一礼，低声说道：“莎车分宫舵主郑平，拜见两位……”

其中那名身材较高的老人见状，双眉一皱，脸现愠容，他不等壮汉把话说完，即沉声低叱道：“这是什么地方，随便说话。”

壮汉见状，脸色为之一怔，连连低声说道：“晚辈该死！晚辈该死！晚……”

身材较高的那名老人，冷哼一声继道：“以后注意了！”

“是！是！”垂手肃立一旁。

就这几句话的功夫，一桌丰盛的酒席已端了上来。

蒙面文生透过面纱，向两个老人及壮汉，略一瞬视，即对

三人的来历及这家酒楼的底细，了然于胸。

因为朱剑金铃为红宫无上信物，故此断定此三人为红宫爪牙。

从种种情形看来，他已预感着将有事情发生。不过他不敢断定将要发生的事情，是否与己身有关？

同时，他从这个自称莎车分宫舵主郑平，对待两名老人的恭敬情形中，可以看出，那两名老人，在红宫中地位尊崇，功力绝高，否则，郑平依一方舵主之尊，不会对两老人，敬畏有加，如鼠遇猫。

依此推断，这两名老人远离红宫总舵，定是身负重任。所以，他对三人的言行举动，暗加注意。

这蒙面文生，不是别人，正是前几天在阳腾与曲玉枫分手的龙寒秋。

此时，那个身材矮瘦的老人，双目一翻，望着郑平，未语先发出一声低沉阴森的冷笑，道：“郑舵主！”

“郑平在！您老人家，有什么吩咐。”郑平鞠躬哈腰，极尽谄媚而恭敬地笑着回问那位矮瘦老人。

矮瘦老人语声冷冷地说道：“宫主的朱剑玉铃令，你接到没有？”

“三天以前就接到了。”

“准备的情形如何？”

“请两位老人家放心好了，不是小的夸口，小的所布置的这张网，敢保是天衣无缝，飞鸟难度！”

微顿，又极尽谄媚地说道：“再说，还有两位老人家，亲临主持，那更是万无一失了。”

那位矮瘦老人，双唇微铤，脸上立时展露出一丝比哭还要

难看的笑容，他一笑而止，接着又冷冷地说道：“郑舵主，这件事情，希你慎重处理，决不能发生丝毫差错，因为，宫主对此事异常重视。如果不能达成任务，宫主怪罪下来，不要说你郑舵主担不起，就连我们两位老人家，也会吃不了兜着走！”

“是！是！请两位老人家放心，我郑平愿以项上人头做保，如果让点子飞了，小的愿负完全责任。”

矮瘦老人，只低哼一声，未再多说。

那个身材较高的老人，一直凝神静听，这时，目光扫视同伴矮瘦老人及郑平一眼，突然插嘴说道：“郑舵主，听说点子异常扎手，我们要稳扎稳打，且忌轻举妄动，以免打草惊蛇若让点子乘隙遁去那就麻烦了！”

“是！是！小的这就遵照两位老人家的指示去做，马上派人通知各路的弟兄，在两位老人家和小的没到之前……”

他说至此处，语声突然低了下来，并将嘴凑在两位老人的耳边低语喁喁的说了几句：“……？”

因为语声太低，龙寒秋根本听不清郑平说的是什么。

两名老人，在听完郑平的一番低语后，脸上立现惊容，不约而同地向郑平惊疑地问道：“是真的？”

郑平笑着将头点了一点。

两名老人互望一眼，矮瘦老人嘿嘿一笑道：“老大，我真没想到，事情会如此容易。这真是天假其便。”

说完，又发出一声充满了得意、欣慰之情的嘿嘿低笑。

另外那个身材较高的老人见状，双眉深皱看了同伴一眼，双唇一动，欲言又止，皱眉沉思。

这一切一切都看在听人龙寒秋的眼内耳里，她暗中冷哼一声，心里暗暗思忖道：“不冲着我来便罢！否则，哼！”

这时，那个身材较高的老人，经过一阵沉吟后，朝郑平将手一挥，道：“郑舵主，你去吧！有事我们会叫你来。”

“是！两位老人家。”

说罢，躬身而退。

就在郑平刚欲向酒楼后走进之际，门外又进来一个客人，开的是酒楼，客人上门乃是司空见惯之事。

所以，他根本就没注意，只管继续向后走去。

他行未数步，耳畔突然听得一个名叫李照的伙计，恶言恶语地低声叱道：“你这个杂种，要进就进，要出就出，紧立在门口张望什么东西，是不是想顺手牵羊捞上一票。”

其语声虽低，所有在座众人，都听得一清二楚，不由的齐齐瞬目循声，向楼门望了过去。

龙寒秋对这家酒楼本已存有成见，对店伙计口出不逊，甚感气愤，并对被伙计恶言相辱之人暗抱不平，目光亦本能地瞬视过去。

目光到处——

只见酒楼门口立着一个，浓眉大眼，鼻挺口方，猿臂蜂腰，年龄约在十八九岁的少年。

他身上穿着一件陈旧而破烂的斜襟棉袄，而脚上却穿着一双亦相当陈旧的维族人经常穿用的长统皮靴。

他这身装束，不汉不维，不伦不类，这大概就是招致店伙计骂他为杂种的主要原因。

龙寒秋对此人打量一眼后，只感此人憨厚而平易近人，内心深处顿时对此人产生出一种怜悯、同情的好感。

这时，那个少年满脸愠容，望着那个店伙计，嘴里却操着生硬而不纯熟的汉语，说道：“你这位老兄，因何出口伤人呢？”

要不是我娘一再嘱咐我，不许我惹事生非的话，非教训教训你不可。”

“啊！好小子你也不睁开眼看看，这是什么地方，就扬言要教训人，你也不怕风大闪了舌头。”

“小杂种，我看你是太岁头上动土，活得不耐烦了！”

语声中双掌贯足了真力，疾奔少年当胸印推过去。

嘴里并厉声叱道：“小杂种！你给大爷我滚出去吧！”

少年见状，登时怒愤填膺，他于暴怒之余，说话越显得生硬，只听他断续而含混不清地说道：“好！好兔蛋！让你打你……你还……还不够格！”

他对那名伙计当胸印推而至的双掌，竟视若无睹，不闪不避，反而将胸膛一挺迎了上去。

行家一伸手就知有没有，那名伙计一递双掌，龙寒秋已看出此人并非是泛泛之辈，这双掌之力，至少也有数百斤左右。

反视那个少年，却不以为然，挺胸硬挨，她见状心里不由又气又替少年担忧，情不自禁地脱口冲着少年大声叱道：“傻瓜！快点躲闪……”

语声中食指二指，已反扣如环，准备必要时，她要施展弹指打穴绝技，来挽救少年的一条性命。

然而，就在其语声未已，食指正待弹出之际。

那个伙计的双掌，已结结实实地印在少年的胸膛上，只听砰的一声中，挟着一声慑人心魄的惨叫！

龙寒秋心里一震，急将双目一瞟，不忍再看那个少年惨遭毒手后的惨状，芳心深处并悔恨自己出手太迟！

就在这个时候，她突听得那两个老人低声惊啊道：“想不到这傻小子，还真有两下子！”

龙寒秋闻声，心里一动，徐睁双目，向门口望去！

目光到处，出现在她眼前的情景，使她惊怔交加，几疑非真。

只见那个被她认为必定惨遭毒手的少年，神色自若脸露笑意，当门而立，目光却向她这边望来。

再看那个伙计，可惨了！脸色苍白汗如雨下，双臂自肘以下，已红肿起来有一寸多高！

龙寒秋心里是又喜又气。

她喜的是少年没有受伤，气的是暗怪少年骗她，白让她替他担了半天的忧，心里不由暗骂道：“死鬼！真能装佯。”

这时，郑平已疾步走了过来，恶狠狠地向店伙计瞪了一眼，接着挥手唤来两名伙计，将那个受伤的伙计扶了下去。

郑平望着那个受伤的伙计被人扶着离去之后，才转身向那个少年瞬视过去，就在这刹那之间！

他的脸上闪过一丝阴狠的狞笑，目光盯望着那个少年有好半天，才见他皮笑肉不笑地说道：“适才属下多有冒犯，敝人甚感抱歉，尚祈壮士大量海涵。”

少年望着郑平那副令人生厌的假笑，浓眉一皱，道：“算了，算了，你这番话，根本不是发自内心，虚情假笑！心怀巨恻！我娘一再叮嘱我，要我对你这类虚情假笑之人，以少招惹为佳，否则，以后只有亏吃，没有半点益处……”

他说着说着并将手朝郑平连挥了几下，又道：“你还是离我远一点，我们俩最好少接近！”

郑平被少年挖苦的脸上登时一红一白，双目怒突，正要发作，继而回心一想，有所顾忌，才又忍了下来，一言不发转身离去。

少年望着郑平嘻嘻傻笑一声，径自找了一张桌子坐了下来，目光不由自主地向龙寒秋瞟视过去。

这时，一个伙计走到少年的面前，寒着脸问道：“喂！你要吃点什么？”

少年收回目光，向面前的伙计一打量，接着皱眉微忖道：“不管你来什么都可以，不过有个条件，你要记清楚，以不超过三分银子为原则，因为，我娘告诉我，一餐只能用掉三分银子，用多了的话，我带的盘费，就不敷支配。”

伙计轻蔑地冷哼一声，转身离去。

龙寒秋被少年这诚实而显得傻气的言语，逗的噗嗤一声笑了出来，轻笑声中，她向少年仔细打量过去。

不论她从任何角度去观察，也看不出这少年是一身怀绝学之士，心里既疑且奇，暗道：“难道说眼前此人的内功修为，已达到反朴归真境界不成！”

少年被龙寒秋的轻笑声所吸引，目光不由又向她望去，而嘴里亦随着发出一声嘻嘻的傻笑。

龙寒秋被少年这一笑，只笑得她砰然心跳，暗骂声：“死鬼！”

少年的言语举止，纯真而自然，无丝毫故作之态，龙寒秋对他的这憨厚诚直及事事以母训为准的至孝天性，生出无限的好感。

她如不是急着赶路的话，真想结纳此人。

龙寒秋向窗外一望，见天色不早，遂匆匆吃罢，将帐目结算清楚，就打马上路，飞驰而去。

就在龙寒秋走后不到几句话的功夫，郑平由后边匆匆地走了进来，走到那两个老人面前，低声说道：“这位老人家，点

子已经上路了，不知两位老人家何时动身？”

矮瘦老人，冷冷地说道：“立时追下去。”

身材较高的一个，立时向郑平问道：“郑舵主，在何处动手为佳？”

“依小的看来，吊虎砵最适当。”

“吊虎砵距此多远？”

“大约十里左右。”

“郑舵主，你快用飞鸽传书，通知弟兄们早做准备。”

“是，两位老人家。”

两位老人，在郑平的语声甫起之际，已离座而起，直向门外走去。

艳日高照，霞光缤纷。

但是，在这深冬的季节里，阳光并没有给人们带来一丝暖意，相反的使人感到它清冷而微带寒意！

大地，一片静寂，日影业已偏向正西，约计此时大约是未末申初时分，蓦地，一阵达达的马蹄声，划破这死寂的山野！

瞬声望去——

只见一匹纯白一色的长程骏马，昂首竖耳，吐气如云，正沿着频临大戈壁的古道上，向前飞驰着。

龙寒秋端坐马上，如铸如塑，任座骑飞驰！身形却一动不动。

她的目光虽然不时向四周顾盼着，而她的心田深处，却是思绪缭绕，错综复杂，纷至沓来。

而最使她难以释怀的是对枫弟弟的思念，只听她喃喃低语道：“好在时间不久，明年的九月就可以见面了，到时候，说什么也不再分开了，天长地久生死与共……”

她思忖至此，一阵夹杂着无限喜悦的羞意，自心灵深处冉冉再生起，刹那之间就弥漫着整个心胸。

这时，她好象真的与枫弟弟在并骑飞驰……如不是她脸上蒙罩着一张白纱的话，准可以看到她那张如玉生香，吹弹得破的娇靥上，挂满了不胜娇羞的欣慰笑容。一阵劲疾的冷风，迎面吹来，透体而过，她情不由己地机伶伶打了个寒颤，神智复苏，遐思远查。

这阵刺骨生痛的冷风，将她带回到现实的境界来。

她瞬目四顾，目光接触到一望无际的凋零、苍凉景色，她只感心头一沉，一股无法言喻的惆怅，伤愁之情掩袭而至。

适才的喜悦，遐思，都在一声冗长而充满了凄凉的幽叹中，消失殆尽！

蓦地！

一阵急促的马蹄声，由其身后的来路上，传了过来，这阵马蹄声，引起了她的注意，凝神听去。

马蹄声急骤而杂沓，显示来的非止一骑，她心里一惊，暗道：“莫非是冲着我来吗？”

思忖中只听那阵杂沓的马蹄声，已由远而近，估计最多相距不过数十丈左右，她不由再度暗暗想道：“贼子们真要是为自己而来的话，还得小心应付，以……”

她思绪未已，身后的数骑快马，已蜂涌而至，这种情形使得她心神为之一震，本能地气沉丹田，蓄势以待。

而目光亦不由自主地向后瞥视过去。只见尘雾弥漫中，裹着六七匹高头大马，昂首竖耳飞驰而至。

而数骑乘客，年纪均在三十左右岁的壮汉，身上青一色的青身紧装，雪白的羊皮披风，随风飘荡猎猎生声。